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DISTRICT OF COLUMBIA**

駕駛手冊

DRIVING MANUAL





# 目錄

簡介 .....	2
駕駛執照考試程序.....	3
駕駛執照類型 .....	7
其他服務 .....	11
重要注意事項.....	14
駕車者資訊 .....	15
駕駛規則 .....	43
停車規則 .....	46
交通規則 .....	49
號誌、標誌及標記 .....	54
按形狀和顏色識別標誌 .....	57
禁制標誌 .....	60

## 簡介

本手冊提供所有駕車者都應該知道的有關安全駕駛規則與實務的資訊。本手冊提供有關駕駛各方面的資訊。請務必仔細閱讀整本手冊。如果您不閱讀和學習本手冊，您未必能通過領取哥倫比亞特區駕駛執照所需的知識測驗。在考試時，您將不准參閱本手冊。

任何人在哥倫比亞特區公共道路上操作機動車輛或摩托車都必須持有駕駛執照。您必須在遷居哥倫比亞特區後30天內領取哥倫比亞特區駕駛執照。

如果您符合以下條件，即可領取哥倫比亞特區駕駛執照：

- 至少17歲（見習駕駛執照16歲）；
- 能夠提交完整合法姓名、出生日期、社會安全號碼和特區住址的證明；
- 成功通過知識測驗、路考和視力篩選測驗；
- 如果18歲以下，獲得父母／監護人的同意；
- 交回先前持有的任何駕駛執照或身分證；
- 您的駕駛執照未曾被暫停、吊銷或被拒；
- 遵守醫療規定；
- 沒有拖欠哥倫比亞特區任何款項，或未繳付其他轄區的違規行車罰款。

本手冊將提供駕駛非商業用車輛（客車）所需的資訊。如果您需要駕駛商業車輛的執照，您須閱讀和學習商業駕駛執照手冊 (Commercial Driver License, CDL) 手冊。如果您需要駕駛摩托車的執照，您須閱讀摩托車操作者手冊 (Motorcycle Operator Manual) 以及本手冊。

# 駕駛執照考試程序

## 知識測驗

駕駛執照知識測驗可以在任何DMV服務中心參加，並可以英文、西班牙文、越南語或中文（國語）進行。測驗也可以音訊或視訊進行，透過觸控螢幕回應。正式考試將是電腦化測驗，包含20條問題。至少答對15題才合格。

知識測驗旨在測驗您對交通法規、道路規則、機動車輛法規和安全駕駛實務的知識。本指南包含測驗的資訊。

### D類駕駛執照的問題範例：

1. 如果紅綠燈亮起綠燈，而警察指示您停止，您應該：
  - A. 遵循交通警察的指揮
  - B. 遵循紅綠燈的指示
  - C. 先遵循交通警察的指揮，然後遵循紅綠燈的指示
  - D. 依照前方車的做法執行
  
2. 確定您可超越其他車輛的最佳方法是查看：
  - A. 是否有閃光綠燈
  - B. 前方的道路是否筆直
  - C. 前方的車輛是否發信號表示可以超車
  - D. 是否有實線或斷線車道標記
  
3. 當在沒有加速車道的州際高速公路的短入口：
  - A. 進入最右的車道，加速至車流速度
  - B. 使用主線道路路肩以達到車流的速度
  - C. 只在車流中找到開口後，才在入口加速

**答案：1-A、2-D、3-C**

如果您介於16 – 20歲，將獲分配加入漸進執照核發方案 (Graduated Licensing Program)，亦稱為GRAD (Gradual Rearing of Adult Drivers [成人駕車者漸進方案])。

持有有效的外國或其他州駕駛執照的外國國民，如果想領取哥倫比亞特區駕駛執照，將須參加和通過知識測驗和視力檢查。

如果您非商業的駕駛執照已過期超過90天，您將須參加和通過知識測驗。如果您的非商業駕駛執照已過期超過180天，您將須參加和通過知識測驗和路考。如果您的駕駛執照被吊銷，您將須參加和通過知識測驗和路考，才能獲重發。

如果您領取或更換特區駕駛執照，而在駕駛執照到期時您已70歲或以上，您必須要求醫生填寫特區駕駛執照／機動車輛申請表格 (DC Driver License/Motor Vehicle Application) 的年長駕車者 (Mature Driver) 部分，證明根據其醫療診斷您有能力安全地操作機動車輛。

請造訪我們網站 <http://dmv.washingtondc.gov>，練習線上的知識測驗範例。

如果您未能通過知識測驗，您須等到下一個營業日，才能重新參加測驗。

### 視力篩選

要篩選您的視力，您將被要求朝著一台機器裏面看，向DMV代表閱讀一行行的字母或數字。此項篩選將決定您的視力和周邊視力是否符合特區安全操作機動車輛的標準。這不是醫療檢查。如果您未能通過視力篩選測驗，您須提交眼睛護理專業人員的眼睛報告。如果您需要佩戴眼鏡或隱形眼鏡才能通過視力篩選測驗，您必須在駕駛時佩戴，而您的駕駛執照將顯示此限制。

如果您曾接受雷射矯正視力手術，須提供醫生證明，才能從您的駕駛執照中移除矯正視力限制。

### 路考

路考包括操縱、在車流中駕駛、使用方向燈的能力、安全控制車輛以及平行路邊停車。路考將在特區道路上進行。

如果您持有其他州同類級別的有效駕駛執照並轉為特區駕駛執照，一般可獲豁免路考。如果您的特區駕駛執照已過期超過180天，您將須參加並通過知識測驗及路考。

路考僅可透過預約排定。要與DMV預約駕駛執照路考，您必須持有有效的見習駕駛執照。您可在網上排定路考 ([www.dmv.dc.gov](http://www.dmv.dc.gov)) 或致電 (202) 727-5000。

如果未能在兩個營業日內取消排定的路考，將在您下一次完成執照相關交易時收取10美元取消費用。如果在兩個營業日之前取消路考，將不會收取費用。您可撥打(202) 727-5000，通知DMV電話中心取消路考。

在您排定的路考當天，您必須：

- 在約定時間前至少10分鐘到達；
- 駕駛符合車輛規定的車輛到達；
- 攜帶有效的見習駕駛執照；
- 由21歲或以上的持駕照駕車者陪伴；
- 駕駛的汽車有有效登記及保險證明；以及
- 繫上安全帶；

如果您參加GRAD方案(16至20歲)，攜帶填寫的附條件臨時駕駛執照資格證明表格 (Certificate of Eligibility for Provisional License w/conditions form)。

如果您持有見習駕駛執照，並在沒有持駕照駕車者陪伴下自行駕車參加路考，您將無法參加考試。如果您路考不及格，在7之內不能重考。如果您連續三次路考不及格，在第一次不及格日期起一年內不可重考。

用於路考的車輛必須有：

- 座位之間緊急煞車。要代替座位之間的緊急煞車，車輛可以在乘客一邊設有第二個方向盤及／或煞車，或是駕駛執照主考人可輕易接觸的任何其他緊急安全裝置；
- 任何州目前的登記；
- 機動車輛責任保險卡或保險單（不接受複本）；
- 保險卡／保險單必須識別車輛並包括到期日期；
- 展示有效的檢查貼紙（如果車輛登記的州有所規定）；
- 展示前後駕照標籤（如果車輛登記的州有所規定）；
- 操作正常的煞車燈、方向燈、喇叭及駕車者一邊的窗口；
- 不會阻擋視野的擋風玻璃；以及
- 兩面後視鏡（其中一面必須在車輛左邊外面）。

只當參加路考的人在租用合約中被列為租用車輛的認可駕車者，租用的車輛才可用於路考。

您的路考可能因為以下列出的一個或多個原因而被取消：

- 主考人認為他／她會有困難接觸煞車或以其他方式在緊急情況下停止車輛；
- 惡劣天氣或其他不受DMV控制的情況可使路考變得危險；或
- 您和您的車輛未符合所有路考的要求。

## 駕駛執照類型

### 見習駕駛執照

如果您在**21歲**以下，您必須根據成人駕車者漸進方案 (**Gradual Rearing of Adult Drivers, GRAD**) 操作。**GRAD**方案允許新手 (**16至21歲**) 在取得正式駕駛特權之前能安全吸取駕駛經驗。見習駕駛執照讓您在另一位駕車者的指導下操作機動車輛，該駕車者須**21歲**以上，持有有效的正式駕駛執照，並坐在您旁邊的乘客前座位上。要領取見習駕駛執照，您必須至少**16歲**並通過知識測驗和視力檢查。如果您不足**18歲**，您也必須有父母／監護人簽名的家長同意書。見習駕駛執照的有效期為一年。如果您已參加**GRAD**計劃，而在您能夠移至臨時駕駛執照階段之前您的見習駕駛執照即已到期，您必須在到期後**90天**內續期，以避免須再次參加知識測驗。

### 臨時駕駛執照

要領取臨時駕駛執照，您必須至少**16歲半**。您必須持有有效的見習駕駛執照至少**6個月**，而且沒有記分違規。您必須提供簽名的**40小時**臨時駕駛執照資格證明 (**Certification of Eligibility for Provisional License**) 表格，證明您在**21歲**以上、持有效正式駕照的駕車者伴隨下有至少**40小時**駕駛經驗。您必須參加並通過路考。臨時駕駛執照的有效期為一年，可以續期。在**18歲**之前，您不得操作車輛以獲得報酬。

### 正式駕駛執照

在您持有臨時駕駛執照至少**6個月**後，您必須：

- 連續**12個月**沒有記分的行車違規；
- 已練習夜間駕駛至少**10個小時**，提供已簽名的正式駕駛執照資格證明 (**Certification of Eligibility for Full Driver License**) 表格，證明您在**21歲**以上、持有效正式駕照的駕車者伴隨下有至少**10小時**夜間駕駛經驗，您將獲發正式駕駛執照 (**D類別**)。

如果您未被要求參加**GRAD**計劃，在您完成見習駕駛執照的所有要求後，您必須參加及通過路考，然後可能獲發正式駕駛執照 (**類別D**)。有了類別**D**駕駛執照，您可操作總車輛重量評定 (**GVWR**) 低於**26,001磅**的非商業用途車輛、機器電單車及最多**15個**乘客的**15人**座廂型小客車。要保有駕駛執照，您必須一直是安全而負責的駕車者。

## 成人駕車者漸進計畫 (Gradual Rearing Of Adult Drivers)

### GRAD允許的駕駛時間

#### 見習駕駛執照

必須由21歲或以上的駕車者伴隨

每天上午6時至晚上9時

#### 臨時駕駛執照

九月至六月

週一至週四上午6時1分至晚上10時59分

週五至週日上午6時1分至晚上11時59分

七月與八月

每天上午6時1分至晚上11時59分

#### 正式駕駛執照，17-18歲附有條件

九月至六月

週一至週四上午6時1分至晚上10時59分

週五至週日上午6時1分至晚上11時59分

七月與八月

每天上午6時1分至晚上11時59分

如果您駕車上下班，或前往學校贊助的活動、宗教或體育活動或您參與的相關培訓課程（哥倫比亞特區、公民組織或負責未成年人的另一個類似實體贊助），或如果有21歲或以上的有效駕駛執照持有人繫上安全帶，並坐在您旁邊的乘客座位上，您可以在GRAD限定的時間內操作機動車輛。

在21歲時，GRAD駕車者就可離開計畫。在見習駕駛執照階段，一滿21歲時，您就可以立即預約路考。無需駕駛證明表格或六個月保留期。

在臨時駕駛執照階段，您年滿21歲後，可前往一間DMV服務中心領取正式的駕駛執照。無需駕駛證明表格或六個月保留期。

## GRAD計畫限制

### 見習駕駛執照：

您不可單獨駕駛。您必須由一位駕車者伴隨並指導，該駕車者必須是**21歲**或以上，持有有效的正式駕駛執照，並坐在您旁邊的乘客前座。見習駕駛執照持有人的駕駛時間受到限制。您和您乘客必須時刻繫上安全帶。您不得為報酬操作機動車輛。您不得操作商業車輛。在哥倫比亞特區駕駛時，您不得使用行動電話或其他電子裝置（無論是否附有免持配件）。

### 16 ½歲至20歲駕車者的臨時駕駛執照

您不可單獨駕駛。您可在一位乘客伴隨下駕駛，該乘客必須是**21歲**或以上，持有有效的正式駕駛執照，並坐在您旁邊的乘客前座，而且繫上安全帶，任何其他乘客可以是您的兄弟姊妹、孩子或父母。您和您的乘客必須時刻繫上安全帶。臨時駕駛執照持有人的駕駛時間受到限制。如果**18歲**以下，您不可為報酬操作機動車輛。

### 附帶條件的正式駕駛執照（18歲以下）

您不可單獨駕駛。如果是**18歲**以下，您駕駛時不可有超過兩位**21歲**以下的乘客。如果乘客是您的兄弟姊妹或孩子，此項限制不適用。如果是**18歲**以下，您不得操作客車或機器腳踏車以外的機動車輛，而且僅用於消遣而非為了報酬。您和您的乘客必須時刻繫上安全帶。如果是**18歲**以下，將通知您的父母／法定監護人您的GRAD違規。**17歲至18歲**的正式執照駕駛駕車者的駕駛時間受到限制。

## GRAD計畫執行

### 見習駕駛執照階段：

如果您是**18歲**以下，將通知您的父母／法定監護人您的GRAD違規。您承認、被認為須負責或被定罪的任何可記分交通違規，將延長您申請臨時駕駛執照須等待的時間。您必須沒有任何可記分的交通違規，該些分數已經或可能已經在逐步進入臨時駕駛執照階段之前被連續評估六個月。在見習駕駛執照階段，如果您被評估**8分**或以上，或您已違反任何GRAD計畫限制，您的見習駕駛執照將被暫停**90天**，並須繳付重發費用。

### 臨時駕駛執照階段：

如果您在18歲以下，將通知您的父母／法定監護人您的GRAD違規。您承認、被認為須負責或被定罪的任何可記分交通違規，將延長您申請正式駕駛執照須等待的時間。您必須在逐步進入附條件的正式駕駛執照階段之前連續十二個月沒有違規。在您的臨時駕駛執照階段，如果您違反任何GRAD計畫限制，根據那是您的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或更多次的GRAD計畫違規，您的臨時駕駛執照將被暫停30、60或90天。這些懲罰附加於可能適用的任何其他懲罰。此外，正如任何其他駕車者，如果您的總分到達10分，您的駕駛執照將自動被暫停。暫停之後，您將須繳付重發費用，才能獲重發臨時駕駛執照。

## 其他服務

### 器官捐贈者

選擇成爲器官和組織捐贈者的人，視捐贈作爲改變世界的一個途徑。由於醫學上的進步，已經可透過器官移植恢復某些殘障個人的健康。一個捐贈者可拯救最多八個人的生命，並改善最多**50**個其他人的生命。

您是否知道？

- 所有年齡和醫療歷史的人都可以是捐贈者，甚至是患有糖尿病、肝炎或其他健康狀況的人。
- 不會向家人或遺產收取任何與器官捐贈程序成本相關的費用。
- 美國大多數主要的宗教支持器官與組織捐贈。
- 捐贈不會妨礙選擇開棺葬禮。
- 僅在已盡所有拯救努力並在法律上宣佈死亡後才會取得器官與組織。

如何註冊？

在哥倫比亞特區，如果您在**18**歲或以上，您可在駕駛執照申請表中指明有意捐贈，只需對器官／組織捐贈者問題勾選「是」方框即可。

告訴家人和摯愛您想成爲捐贈者很重要，讓他們可支持您並在您去世時代表您說話。此外，您應告訴您的醫生、宗教領袖和律師您想成爲捐贈者。

詳情請聯絡：

- 美國衛生與人類服務部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  
[www.organdonor.gov](http://www.organdonor.gov)
- Coalition on Donation : [www.donatelife.org](http://www.donatelife.org) 或1-800-355-7427。

### 選擇性服役

在領取特區駕駛執照時，您可向DMV註冊選擇性服役。如果您想註冊，您可在駕駛執照申請表上指明有意註冊，只需勾選「是」方框表示希望註冊服役即可。在審核您的駕駛執照申請表時，會另外向您提供一份申請表，以完成服役註冊。所有服役註冊申請表會轉交選徵兵役局處理。

## 什麼是選徵兵役局？

選徵兵役局是聯邦政府行政分支內的獨立機構。選徵兵役局長由總統委任，並由參議院確認。選徵兵役局並非屬於國防部。

該機構依據聯邦軍事義務兵役法 (**Military Selective Service Act**) 操作。根據該法規，選徵兵役局的宗旨是，如果國會和總統在國家緊急時決定恢復徵兵，則在所需的時間內提供軍隊所需的人數。選徵兵役局也負責為有原則的反對者管理另類服務。

## 什麼是服役註冊？

註冊指向選徵兵役局提供姓名、地址、出生日期、社會安全號碼和其他相關資訊等個人資訊的程序。這是公民和法律責任。即使目前不徵兵，男性也須在年滿**18**歲時註冊選擇性服務。

註冊服役並不表示您加入軍隊。

註冊為我們的國家提供一個途徑，可編製一份準確的名單連同地址，並在授權徵兵時可徵召他們入伍。

如果未能註冊或以其他方式遵守軍事義務兵役法，可被定罪，最多罰款**250,000**美元或最多入獄**5**年或兩者皆是。此外，聯邦及某些州法規要求註冊為領取學生財務援助、職業培訓、政府雇用和歸化美國的先決條件。

## 誰必須註冊？

除了少數例外情形之外，所有男性美國公民和在美國及其領土居住的男性外籍人士，必須在其**18**歲生日後**30**天內註冊。

假釋犯、難民及庇護申請人均被視為美國居民，因此必須在其**18**歲生日後**30**天內註冊。

能夠在大庭廣眾之下活動的殘障男性，不論是否有協助，必須註冊。如果無法自行填寫，朋友或親戚可幫助殘障男性填寫註冊表格。

非全時現役國民衛隊及後備部隊成員必須註冊。

年滿26歲的男性不可註冊。

詳情請聯絡：

###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Office**

Selective Service System

Data Management Center P.O.

Box 94638

Palatine, IL 60094-4638

電話：847-688-6888

TTY: 847-688-2567

<http://www.sss.gov/>

### **登記投票**

如果您是美國公民，而且在下一次選舉之前年滿18歲或以上，您可在駕駛執照申請表上指明有意登記投票或更新登記資訊，只需勾選登記問題的「是」方框並填寫哥倫比亞特區選民登記表格。

要登記在哥倫比亞特區投票，您必須：

- 是美國公民；
- 是哥倫比亞特區居民；
- 在下次選舉或之前至少18歲；
- 未因被判定犯重罪而入獄；
- 未被法庭裁定「精神上無能力」；以及
- 未在哥倫比亞特區以外任何地方要求投票權利

您應在填寫申請表後三星期內收到選民登記卡。

詳情請聯絡：

- 選舉與道德委員會 (Board of Elections and Ethics) : [www.dcboee.org](http://www.dcboee.org) 或 (202)727-2525。

## 重要注意事項

- 駕車者及車輛上的所有乘客都必須繫上安全帶。
- 在哥倫比亞特區內駕駛時使用行動電話，必須是免持的。
- 居民必須在更改地址後五天內向車輛管理部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更新資料。
- 車輛登記期間必須維持保險。承保終止可導致罰款。在將車輛標籤交給DMV之前，切勿取消保險。
- 如果在哥倫比亞特區內駕駛機動車輛遭到MPD截停，您將負責提供您有效的駕駛執照、車輛登記及保險證明。未能遵守可能導致罰款及／或被捕。
- 駕駛執照費用中的5美元將撥給哥倫比亞特區駕車者教育基金 (DC Driver Education Fund)。
- 無論違規發生在哥倫比亞特區或其他州，駕車者都會因某些行車違規而被記下分數。如果您在聽證會上被裁定須負責任、無法在規定的時間內繳付罰單、在法庭因交通違規被定罪或您繳付罰單（付款即承認須負責任），DMV會評估分數。您獲得的分數取決於違規類型。
- 分數在您的駕駛記錄中保持有效兩年。
- 如果您在整個日曆年內持有有效的特區駕駛執照，而沒有可記分的行車違規，您可能合格在駕駛執照上獲得良好分數 (Good Point)。
- 如果您累積10至11分，您的特區駕駛執照將被暫停，將失去駕駛特權90天。在正式重發之前，您的駕駛特權被暫停。
- 如果您累積12分或以上，您的駕駛執照將被吊銷，而且將不具備重發資格六個月。在正式重發之前，您的駕駛特權將被吊銷。
- 如果您在哥倫比亞特區因某些犯罪交通違規被定罪，包括酒醉駕駛或在酒醉影響下駕駛，第一次違反的最低吊銷期為6個月，第二次違反為1年，第三次或之後違反為2年。在正式重發和繳付重發費用之前，您的駕駛特權會被吊銷。
- 您的駕駛執照可因未能支付子女撫養費而被暫停。
- 如果您因藥物犯罪而被定罪，您的駕駛執照可能被吊銷。

# 駕車者資訊

## 駕駛時須處於良好狀態

駕駛是人們做的最複雜事情之一，要成為道路的安全使用者並不總是容易的。駕駛也是人們定期做而可傷害或殺死我們的幾件事情之一。

成為安全的駕車者需要很多技巧、經驗、責任及判斷力。當學習駕駛時，這個任務甚至更加困難。駕車者的安全駕駛能力取決於清楚看見的能力、不過度疲勞、服藥時不駕駛、一般來說健康以及情緒上適合駕駛。

## DC DMV—邁向優質服務

DC DMV致力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推廣一個安全駕駛的環境，並保護客戶的利益。

## 駕駛特權

在哥倫比亞特區駕駛機動車輛是一種特權，並非一種權利。您的駕駛執照授予您安全而負責地在道路上操作機動車輛的特權。

## 取得偽造的身分證、駕駛執照或許可證

法律規定，如果您嘗試取得偽造的身分證、駕駛執照或許可證，或故意擁有偽造的身分證、駕駛執照或許可證，您可能被罰款或入獄。

## 道路標誌

您必須能夠閱讀並解釋所有公路的標誌。知識測驗包括多個地方和公路標誌，DMV主考人將查看駕駛考試期間有沒有留意標誌。

## 交通法

交通法旨在防止意外並使交通流動。如果您違反法律，可造成意外、交通緩慢或被發罰單及／或罰款。

## 駕駛四大元素

1. 觀看留心
2. 思考並決定
3. 讓其他人知道您即將採取的行動
4. 做出決定

## 觀看留心

您用眼睛觀看，但用心留意。時刻留心周圍發生的事情，為駕駛時必須做出的重要決定做好準備。

## 思考並決定

當您看見重要的事情後，必須思考並決定如何做。如果您關心自己的安全以及其他人的安全，您將根據危險最低的考慮決定採取什麼行動。請注意，我們指危險最低。所有駕駛都涉及一些危險。精明的駕駛者會很快估量情況，知道可採取多項不同的行動，並決定採取涉及最低危險的行動。

## 讓其他人知道您即將採取的行動

道路上的其他駕車者和行人，如果要偏離您的路徑，必須知道您即將採取什麼行動。您透過手勢、方向燈、頭燈、煞車燈和車輛的位置讓他們知道。

## 做出決定

當您決定了要採取什麼行動，您必須使用您所有的駕駛經驗和技巧來執行。

## 遵守交通法

您必須遵守所有的哥倫比亞特區交通法。您有責任遵守道路標誌、紅綠燈、車道標記、警察的命令以及在緊急狀況下消防人員的指示。

## 一般法律

- 您必須知道一般法律。
- 當您不顧任何交通法或未能按法律規定採取行動，您即犯下輕罪或重罪。
- 即使指示可能違反法規、標誌、號誌及標記，您必須遵守警察的指示。可能需要執行該類指示，才能確保交通安全移動。
- 您不得離開道路並橫越私人財產，嘗試避過紅綠燈或道路標誌。

## 激進駕駛

激進駕駛 (aggressive driving) 是魯莽駕駛的一種形式。美國國家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局 (National Highway Traffic Safety Administration) 估計激進駕車者造成2/3致命的撞車事故，並須為近35%的撞車事故負責。

一個人如做以下任何一項，即可能犯激進駕駛罪：

- 紅綠燈顯示穩定紅燈時闖過；
- 追過並超車；
- 從右方鈔車；
- 迅速切換車道；
- 跟隨太緊；
- 未能讓路；或
- 超過最高速度限制

什麼導致激進駕駛？

- 擁擠的道路
- 趕時間
- 道路工程
- 來自生活其他方面的壓力
- 危險的駕駛態度
- 自私

如何避免成為激進駕車者：

- 事前計畫
- 遵守速度限制
- 識別替換的路線
- 只好遲到
- 做個有禮和有耐性的駕車者

如何在遇到激進駕車者時保護自己：

- 讓開並允許激進駕車者通過
- 切勿挑戰他們
- 避免眼光接觸
- 總是做個有禮的駕車者

幫助防止激進駕駛：

- 向警方報告激進駕駛事件
- 為較年輕的乘客樹立榜樣

### **魯莽駕駛**

如果駕駛機動車輛時有以下的情形，即犯魯莽駕駛：

- 故意不顧人或財產的安全；或
- 行為顯示故意不顧人或財產的安全

### **疏忽駕駛**

如果駕駛機動車輛時粗心大意或輕率，以致危及任何財產或任何個人的生命，即犯疏忽駕駛。

## 直線加速賽

您不得參加公共街道、道路或高速公路上的任何車輛比賽、速度展覽或速度比賽，包括通常稱為直線加速賽的比賽。

## 意外事故

根據法律，當您涉及意外事故時，必須盡某些責任。意外事故中駕車者的主要責任是：

- **停車**
- **留下：**盡量接近現場，直至已幫助任何受傷的人和說明您的個人資料。如果可能的話，將您的汽車駛離車流。
- **協助任何傷者：**您必須協助任何在意外事故中受傷的人。根據受傷的程度，在大部分情形下，除了協助之外，也須致電叫救護車。通常，您不應嘗試移動失去知覺或受重傷的人。
- **識別您的身分：**意外事故中的駕車者必須說明其姓名、地址及所駕駛車輛的登記號碼。當被要求時，向意外事故中的其他人出示您的駕駛執照。如果沒有人的狀況適於接收這些資料，而且沒有警察在場，您必須儘快向最近的警察局報告這些資料。
- **提供保險資料：**您必須提供您保險公司的名稱和地址、當地代理或辦事處的名稱和地址，以及您的保單號碼或其他識別號碼。
- **留下書面通知：**如果無人在場的車輛或其他財產受到損壞，必須嘗試尋找所有人。如果無法找到所有人，必須在受損壞的車輛或財產內或之上留下書面通知，提供上述的識別身分資料。
- **做出所需的報告：**應向您的保險公司報告任何您涉及的機動車輛事故。

## 機動車輛撞到家畜後駕車者的責任

如果您的機動車輛撞倒並傷害了家畜，您應立即通知在意外事故發生地區有管轄權的警察局。警方將聯絡合適的機構，要求為該動物治療。

## 安全駕駛守則

專心駕駛，遵守法律並對其他高速公路使用者有禮。雖然您遵守交通法，您仍然可能涉及交通意外。其他駕車者可能不遵守交通法或可能未保持警覺，或他們車輛的機械狀況很差。要成為安全的駕車者，您必須提高警覺，預見危險，並為其他人的錯誤預留餘地。這個部分建議一些安全守則，將有助您避免意外事故或在不可避免的情況下減低其嚴重性。

要確保您的安全，基本的安全規則非常重要：

- 檢查車輛外部的狀況——檢查輪胎，查看鬆脫的物體、洩漏等；
- 調整座位；
- 調整視鏡；
- 正確繫上安全帶；
- 插入鑰匙並啟動引擎；
- 出發之前，想一想不利的狀況將如何影響您的旅程，如燈光、天氣、道路和交通狀況；以及
- 在開車之前檢查車輛煞車燈和方向燈。

## 轉彎

安全轉彎需要計畫：

- 在到達轉彎地點之前提早先做出決定。最後一分鐘的決定通常會造成意外事故。
- 在轉彎之前提早轉入適當的車道。車流越快，您應越快可轉入適當的車道。
- 觀看背後和兩旁。在換車道之前，按法規用手勢表示您的意圖（參見第43頁的一般駕駛規則）。
- 放慢至合理的轉彎速度，但須逐步進行。唯一例外是當您離開州際或其他限制進入的高速公路時（參見「州際與其他限制進入的高速公路」）。
- 根據法規轉彎。

## 倒車

倒車需要技巧和良好的判斷力。留心行走、奔跑或在玩具汽車或三輪腳踏車上玩耍的兒童。在大部分情況下，倒車是安全的，但您須回頭看看背後和兩旁的情況。切勿單單依賴一面後視鏡。倒車時永不要太快或太遠；改為尋找一個倒轉的方法。永不要倒車轉出或轉入十字路口；改轉入小街並在那裡倒轉，或圍繞街段駕駛。如果您使用私用車道倒轉，倒車進入私用車道後再駛出比駛進再倒車出來安全。倒車駛出有角的停車位時必須小心。

## 喇叭之使用

僅向行人或另一車輛的駕車者發出警告，讓他們知道您的存在時，才按鳴喇叭。喇叭的目的並不是取代煞車。除非是緊急情況，永不要在標明的「寧靜區」內按鳴喇叭。切勿在非緊急情況下向走近的腳踏車騎士按鳴喇叭警示。大的喇叭聲可導致腳踏車騎士失控。

## 從車庫或私用車道駛出

- 留意附近的車輛或行人。
- 小心行車，以適當的速度加入車流。
- 當您必須倒車時，務必先觀看汽車後方的情況。您可能需要下車，才能確定路徑上沒有障礙。

- 透過視鏡留心車輛後方的情形，並在倒車時回頭朝車窗外觀看。
- 在駛進街道之前停止，繼續行進之前再次觀看。

### 特殊情況下的手勢信號

當陽光耀眼或當緊接您後方的車輛遮蔽您的方向燈，除了使用方向燈，也用手勢發信號。

### 車輛內擁擠

駕駛時永不要讓周圍擠滿乘客或包裹。永不要讓車輛內的任何事物在各個方向擋住您的視線。

### 寵物

駕駛時不要讓寵物靠近。切勿讓牠們坐在您的膝上或從駕車者一邊的車窗吸取清新空氣。

### 鬆脫的物體

鬆脫的物體（特別是前面儀表板及後車窗置物板上的物件）在意外事故中可能被拋起。將鬆脫的物件放在後車行李箱內或車內地上，因為甚至座位上的物件也可能被拋起並擊中您或另一位乘客。一袋掉下來的食品雜貨可使您的眼睛離開道路或您的手離開方向盤。不要讓物件留在車內地上，以免干擾煞車或油門踏板。

### 駛經停放的車輛

當駛經停放的車輛時，留意行人（特別是兒童），以及駛出或在汽車之間騎乘的腳踏車。留意車門打開。

### 駕駛狀況

#### 何時減慢速度

您必須在以下情況下減慢速度：

- 到達十字路口、鐵路平交道、彎道或山峰；
- 遊樂場或學校附近，或兒童玩耍的地方；
- 在任何狹窄或彎曲的道路上行駛；
- 對行人構成危險；以及
- 天氣或高速公路狀況或您自己的狀況要求較慢的速度以確保安全。永不要太慢行駛，以致干擾其他以正常速度行車的車輛。駕車者開得太慢，阻攔或妨礙其他車流，可造成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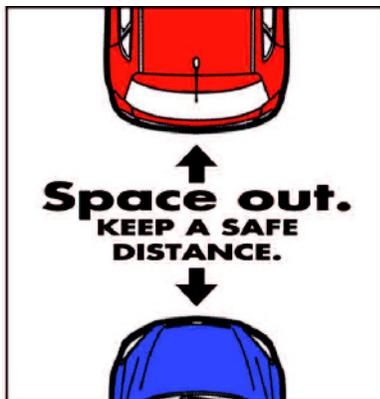


### 濕的人行道

濕的人行道遠比乾的人行道滑溜。當道路潮濕時，在彎道上控制更困難，需要更長的距離來停車。開始下微雨時，須特別小心；人行道上油和水混合特別危險。油和其他車輛液體尚未如下雨幾個小時後般給沖走。同樣地，留意秋天人行道上濕的樹葉。

### 水漂

在每小時最多**35**英里的速度，大部分有胎紋的輪胎將如擋風玻璃雨刷清潔擋風玻璃般「擦拭」路面。當速度增加，輪胎擦拭動作的作用下降，輪胎開始在一層水膜上滑行，好像滑水一樣。這稱為「水漂」(hydroplaning)。部分的水漂可能在每小時**35**英里就開始。水漂的程度隨速度和公路上的水量增加。在猛烈的暴風雨中以每小時**55**英里行車，輪胎可能無法接觸人行道。當發生這個情況時，您無法煞車，加速或正確轉彎。胎紋深的好輪胎有助防止水漂。然而，當水的深度超過胎紋深度時，您可預期在每小時**50**至**60**英里時會發生水漂現象。一旦您感到失控，放開油門，緊握方向盤向著要前往的方向。讓車輛的速度減慢，直至您重新完全控制車輛。



### 跟隨距離

在您的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保留最大的空間。大多數前車追撞事故是由跟得太緊所造成的。留意前面的車輛，當該車輛經過一個參考點（如標誌或天橋）時，開始數「一千零一、一千零二、一千零三、一千零四」。如果您在數到「一千零四」之前經過同一個地點，您跟隨得太緊。當您跟隨經常停車的車輛（公車、郵局車），您應留有比平常更長的跟隨距離。當天氣壞時開車，您應該將您的車輛與前面車輛之間的距離增加至四或五秒鐘。

*記住，切勿超過貨車。貨車需要更多時間與距離來停車。*

### 三至四秒鐘跟隨距離規則停車距離

您可停止車輛的距離對幫助您選擇安全行車速度很重要。以下的圖表可做粗略的指南，但您實際的停車距離取決於很多因素，包括：

- 駕車者看見並察覺到有危險情況的時間長短。
- 從認識到有危險到開始煞車的時間長短——3/4分鐘。
- 人行道類型和狀況。
- 道路斜度百分率。
- 胎紋種類與狀況。
- 車輛設計及避震器的狀況。
- 煞車的類型與狀況。
- 風的方向與速度。停車距離依據美國交通部 (U.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所做的測試。駕車者的反應時間依據3/4秒的反應時間。

### 駕車者注意力分散徵候群



### 問題

駕駛是危險的活動。每年超過40,000人在機動車輛事故中喪生，三百多萬人受傷。研究顯示，在超過50%的意外事故，駕車者不注意是一個促成因素。駕車者注意力分散如何影響駕駛表現？駕駛教師估計，每駕駛一英里，駕車者須做出200個決定。如果駕駛時您腦海裡還在解決業務或家庭問題，會加重頭腦的工作量。如果您的眼睛離開道路三至四秒鐘，而行車速度是每小時55英里，您的車輛已行駛橄欖球場長度的距離。

其他因素（如疲勞、天氣和交通狀況）可增加注意力分散對駕駛能力的負面影響。我們都看見過——駕車下行時閱讀報紙、化妝或專注於行動電話談話。這是駕車者注意力分散最明顯的例子。許多人感到驚訝的是我們在車裡做的許多其他事情，讓我們不專注於重要的駕駛工作。

- 吃東西、喝飲料或抽煙。
- 轉換收音機節目、CD或錄音帶。
- 剃鬚鬚、化妝或進行其他梳理工作。
- 在行動電話上或與乘客進行認真、複雜、激動或冗長的談話。
- 閱讀街道地圖、報紙或記下筆記。
- 專注於兒童或寵物，特別是胡鬧的兒童或寵物。
- 取回未繫牢的貨物或物件。
- 駕駛不熟悉的車輛，而未先調整視鏡和座位、選擇娛樂選項和尋找燈、方向燈和擋風玻璃雨刷的位置。
- 使用行動電話。



### 疲倦

開長途車可能使您想睡或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想睡是打瞌睡的第一個階段。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稱為「公路催眠」(highway hypnosis) 現象，由單調的事物造成——風聲、輪胎聲以及引擎沒有變化的隆隆聲。採取以下的預防措施，避免「公路催眠」現象：

- 一開始想睡，做一些積極的事情。切勿只坐在那裡嘗試克服睡意。
- 在第一個休息或加油區域，離開公路並小睡、伸展一下、休息或如果可能的話更換駕駛人。
- 切勿依賴「保持醒著」藥物，可能使駕駛更加危險。
- 盡量保持汽車內部涼爽。
- 要克服「公路催眠」現象，盡力提高警覺。

- 將眼睛從道路的一個區域轉移到另一個區域，由近轉到遠，由左轉到右。避免凝視前方。
- 轉移您在座位上的位置。
- 與同伴談話或聽收音機。
- 不時稍微改變車輛的速度。

### 想睡駕車者的危險徵象

- 您的眼睛自己閉上或模糊
- 您很難保持抬起頭
- 您禁不住打呵欠
- 您的思想渙散、不連貫
- 您不記得駕駛最後的幾英里
- 您錯過出口
- 您老是駛離所在車道
- 您的速度不定

如果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想睡覺，最好是休息或如果可能的話更換駕駛人。疲倦會使您思想遲鈍、反應放慢，使駕駛變得危險。記住生命攸關。

### 全神貫注

全神貫注是安全駕駛所必要的。駕駛是全時工作。您應該時刻清楚道路和周圍其他車輛的情況。保持警覺，您就預見意外事故並避開。當您駕駛時，切勿調整收音機、閱讀、化妝、剃鬚鬚或使用沒有免持裝置的行動電話。經常檢查您後面、旁邊和前面車輛的位置。

### 情緒影響駕駛

如果您心煩意亂或感到憤怒，在駕駛之前抽時間平靜下來，或讓其他人駕駛。當您情緒上感到煩亂時，最好完全不駕駛。駕駛時表達您的情緒很危險。

### 行動電話

在哥倫比亞特區，駕駛時使用行動電話必須是免持的。

### 注意力分散的解決方法

幫助您安全管理注意力分散的建議如下：

- 在開動車輛之前，固定每個人和每一件東西的位置。
- 預先設定溫度控制、收音機、盒式帶或CD播放機。知道車輛中方向燈、雨刷和燈的位置。
- 如果您會被誘惑看報紙、業務報告或行事曆，將它們放在車後行李箱內，直至您到達目的地。
- 切勿在方向盤後梳理。
- 切勿等到駕駛時才計畫路線。在出發之前就計畫。提早一點起程，您將安全抵達目的地，而且承受更小的壓力。

- 將電話上或與乘客的複雜或激動談話押後，直至您抵達目的地。
- 如果有乘客正分散您的注意力，在安全和合法時將車開到路邊。
- 切勿開始駕駛，直至情況受到控制。
- 當您覺得餓或口渴，休息一下。



### 道路憤怒和激進駕駛

預期到2020年我們道路系統上的需求將增加40%，而道路容量僅增加9%。今天的駕車者在道路上越來越沮喪，因為道路例行要應付較20年前多一倍的車輛。繁忙時間交通、營建工地（施工區）日增及交通事故使駕車者也更加沮喪。主要的原因包括：

- 尾隨
- 不安全地換車道
- 加速
- 闖紅燈和停止標誌

#### 減少道路憤怒和激進駕駛的簡單規則

- 始終留有額外的旅行時間。
- 切勿一次留在方向盤後面超過三小時。
- 與前面的車輛保持足夠的距離，才能夠及時停止，避免撞車。
- 轉彎或換車道時總要發出信號，說明您的意圖。
- 紅燈或停止標誌前必須完全停止。切勿闖黃燈。
- 讓其他駕車者井然有序地匯入車流。
- 切勿攔阻超車道。
- 遵守標明的速度限制。
- 專注於駕駛——而非您的行動電話、立體音響、乘客或其他分散注意力的事物。
- 少用喇叭，僅用於提醒其他駕車者您的存在。
- 永不要有不適當的行為，如扮鬼臉或做無禮或猥褻的手勢。
- 避免目光接觸
- 時刻對其他駕車者都要有一般的禮貌。所有駕車者必須盡一分力，使駕駛成為更安全、壓力更小和更愉快的體驗。

## 特殊駕駛情況



### 夜間駕駛

夜間駕駛比白天駕駛更困難，也更危險。每駕駛一英里，全國的夜間致命事故數目是白天的兩倍半。在晚上，駕車者未能看得同樣遠、同樣快和同樣多，每一樣東西看來都不同。來車頭燈的刺眼光線大幅增加看清楚前方的困難度，特別是年紀較大的駕車者。刺眼光線會導致眼睛瞳孔收縮，需要時間才能重新適應較弱的光線。在恢復期間，您駕駛時好像失了明。

您可使夜間駕駛更安全，只需：

- 保持讓您可在看見前方的距離內停止車輛的慢速度。
- 當接近其他車輛時，切勿凝視其頭燈。迅速瞥一下：
  - 了解來車的車道位置。
  - 了解您自己的位置。
  - 確定道路的右邊緣。
  - 向前看路徑上是否有物體。
  - 保持擋風玻璃清潔。有了清潔的擋風玻璃，來車頭燈對您的干擾會減少。
  - 切勿在晚上戴太陽眼鏡。
  - 保持醒著和警覺。清新涼爽的空气將有幫助。
  - 使用道路邊緣作引導。如果沒有道路邊緣，使用中心線作引導。
  - 留心公路標誌。晚上更難看見這些標誌。
  - 晚上須特別留意行人和停止的車輛。
  - 切勿因任何原因在道路上停止。
  - 攜帶紅色的警告燈或閃光裝置，以在不可避免要在道路旁邊停止時使用。
  - 當您駕駛時關上車窗，減少抽煙。



## 冬天駕駛

冬天駕駛要求採取特殊的預防措施。

- 使用鏈條、雪地輪胎或輻射層輪胎。鏈條在改善牽引力和在冰和雪上停止方面發揮最大作用。可是，鏈條、雪地輪胎或輻射層輪胎都不能讓您可以正常的速度在結冰或被雪蓋著的道路安全駕駛。您必須放慢速度。
- 當宣佈下雪緊急狀況時，必須在指定的下雪緊急路線上使用鏈條、雪地輪胎或輻射層輪胎。
- 保持車窗和燈明亮。移除所有的冰和雪，不要讓冰和雪蓋上。在車輛內放一把雪刮。
- 感覺一下道路的情況。出發時速度非常慢。然後輕輕測試煞車，了解您能停止情況。在您到達十字路口或轉彎之前，提早開始放慢速度。
- 保持安全的距離。在冰和積雪上您車輛與前方車之間所需的空間更大。雪地輪胎、輻射層輪胎以及甚至鏈條在冰和積雪上都滑動。
- 切勿猛力踏下煞車。
- 切勿急轉方向或快速轉變速度。
- 在車輛內放一個緊急包，其中應包括以下各項：
  - 閃光裝置
  - 急救包
  - 毛毯
  - 碎石或沙子 - 爲了雪/冰上的牽引力
  - 小鏟子
  - 保持油箱填滿
  - 保持填滿擋風玻璃清洗液

在冰和雪上沒有「完全安全」速度這回事。

在冬天的天氣裡，每一個街段和每一段公路可能都不同，取決於陽光、遮蔽、撒鹽量和其他狀況。留意前面的危險地點。柏油路 [鋪瀝青的公路] 可輕易隱藏溶化和重新凍結產生的一層薄冰（有時稱爲黑冰），可在您不清楚危險時造成意外事故。記住：匝道和橋樑比高速公路和道路先結冰。同時，掃雪後的道路可能在晚上重新結冰或因白天融雪而有一片片冰。四輪驅動車輛在冰和雪上也會滑動。如果您駕駛四輪驅動車輛，切勿假定您可如在乾的人行道上般在冰和雪上駕駛。



### 防鎖死煞車系統

如果您的車輛開始滑行，並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切勿上下踩動煞車，改向煞車穩定施壓力，以從滑行中重新控制車輛（請參見「以防鎖死煞車系統煞車」）。

### 防止滑行

- 避免突然改變速度或方向。駕駛時彷彿您的腳與油門或煞車踏板之間有一個雞蛋。
- 嘗試在積雪或冰上駕駛之前，以慢速在私人地方的安全區域練習停車和從滑行中恢復。
- 早在到達停止點之前已減慢速度。
- 切勿大力煞車和鎖定車輪。如果車輪不轉動，您無法控制車輛。如果車輛未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上下踩動煞車。
- 當道路狀況很差，比平常早些出發，以避免急忙。

### 彎道

由於彎道導致滑落和滑行，請留心，特別是當牽引力差的時候。須更注意潮濕天氣中的彎道，在雪地上更加小心，在冰上最須小心。在進入彎道之前，放慢至安全的速度。在標明好天氣下每小時**35**英里的彎道上，潮濕天氣下的安全速度可能僅每小時**20**英里，在冰或雪上僅每小時**5**英里或以下。

### 從滑行中恢復

- 切勿驚惶失措，也切勿煞車。
- 立即朝滑行方向轉動方向盤。如果後輪開始轉向右，將前輪轉向右。放開油門（加速裝置）。

## 霧中駕駛

霧可被視為地面的雲。霧是當溫度降至露點（空氣飽和的溫度）時形成，空氣中不可見的水蒸氣凝結成爲懸浮的小水滴。霧可以將能見度降低至1/4英里或以下，造成危險的駕駛狀況。霧氣瀰漫時，最好完全不要駕駛，如果必須駕駛，以下的安全預防措施將可幫助您：

- 減慢您的正常駕駛速度。
- 當看見前面有頭燈或後燈，進一步減慢速度。
- 頭燈可能屬於道路中心行駛的車輛。後燈的車輛可能被停止或在路旁差不多沒有行駛。
- 準備緊急停止車輛。
- 如果霧太大，您無法至少以10 mph駕駛，完全駛離公路或停在休息區、加油站或其他停車空間。
- 使用頭燈的近光或特殊的霧燈（如果配備）。
- 遠光通常會反射到您的眼睛，使您看不見。
- 晚上駕駛時，使用道路邊線或道路的右邊作引導。您可能看不見公路標誌，看見時已太遲。黃色人行道標記永不可在您的右邊，必須在您的左邊。
- 黃色用於分隔相對方向的道路車流，並指示道路的左邊緣。白色人行道標記表示道路的右邊緣。
- 預留充分時間提早出發，以避免需要趕時間。

## 防禦駕駛

切勿信任另一位駕車者會做您認爲他／她應該做的事情或您易地而處會做的事情。舉例來說，如果該人的方向燈閃爍，切勿假定駕車者將轉彎。預先計畫並決定駕車者不按方向燈顯示的方向轉彎時要採取的行動。切勿假定每個駕車者都會在停止標誌或紅燈前停止車輛。有些駕車者故意「闖」停止標誌和紅綠燈。駕駛時，您應時刻考慮到「逃生路線」。在練習幾星期後，這將成爲「第二本性」。如果突然發生緊急情況，您將已準備好一個行動計畫。例如，如果您看見來車開始超越，而您認爲該駕車者未必有足夠的空間回到正確的車道，放慢速度並檢查路肩和附近區域。這樣您將知道需要時可以到哪裡。盡量向前看得越遠越好。這樣您可看見前面的車輛有麻煩，可導致其駕車者突然轉向或停止。例如，如果您注意到前面車輛的紅燈或黃燈閃爍，您應留意道路上的物體或人。如果撞車看來難以避免，切勿驚惶失措。嘗試離開。採取任何行動，防止與另一輛車輛或物體對撞；嘗試以一個角度撞向。如果您可以選擇，將車輛駛進溝渠，也比撞到另一輛車輛更勝一籌。

## 如何避免追撞

追撞是最常見的一種機動車輛事故。作為被跟隨車輛的駕車者，以下建議可降低從後被撞機會：

- 確保您的停車燈清潔，而且操作正常。
- 保持知道您背後的情況，定期檢查您的後視鏡。
- 您後面的車窗必須清潔和沒有霧氣。外部視鏡有幫助。
- 提早在停止、轉彎和換車道之前發出信號。
- 逐漸放慢，並非突然。
- 與車流同步。
- 如果車輛跟得太緊，放慢速度，讓該車輛超越。

## 州際與其他限制進入高速公路

如果您知道如何正確使用州際高速公路，您可更快、更容易和更安全地前往目的地。然而，您必須知道高速公路的安全守則。

## 在您出發之前

您輪胎的狀況是否適合高速行車？您是否有足夠的油和冷卻的水？您的車輛有沒有任何可能危險的機械缺陷？您覺得自己的狀況是否適合進行此旅程？您是否有足夠的燃料？您是否有足夠的睡眠？在地圖上標示您預期使用的入口和出口。預先計畫，以留有時間安全換入適當的車道。這將有助您有一個安全、快速且愉快的旅程。

## 進入州際公路

州際和其他限制進入高速公路通常由一個入口匝道和加速或減速車道進入。入口匝道讓您朝需要的方向行車，加速車道讓您有機會達到車流的速度。進入州際公路時，不應越過分隔入口和州際公路的實線。如果州際公路的入口短，即沒有加速車道，您應僅在發現可匯入車流的開口後才在入口加速。一般來說，您應在進入州際公路之前停止車輛，等待車流出現開口。如果從左入口進入州際公路，比較視鏡所見與回頭看所見。

## 離開

在到達出口之前提早轉入右車道。切勿在主線公路上減慢速度。一旦進入減速車道，開始放慢速度，並在出口匝道開始處繼續減速。減至坡道標明的建議速度，否則您在彎道上行駛時可能遇到麻煩。如果在錯誤的州際公路出口離開，繼續行車，直至離開出口匝道，然後設法重入州際公路。

## 在州際公路上換車道及超車

由於州際和其他限制進入公路上持續高速，小心換車道和超車是必要的。

以下是幫助您的幾個建議：

- 在哥倫比亞特區從左方或右方超車都是合法的，但行車速度慢的車輛必須留在右車道。因此，大多數超車應在左方進行。同時，您不可在路肩超車。
- 安全超車取決於駕車者之間的合作。切勿在被超越時加速。
- 高速的迅速移動可以致命。超越後切勿太快返回另一車道。
- 換車道必須發信號。
- 回頭檢查您的盲點。
- 換入另一車道之前，查看外面的視鏡或回頭檢查左後方或右後方的情形。
- 永不要在您前面車輛的盲點行進。

## 圓環交流道

圓環交流道是個圓形十字路口，在那裡所有車流反時針方向地在右方圍繞著中間島行車。

進入十字路口每一分支的車輛，必須讓路給來自左方的圓環交流道中的車流。車輛只需簡單的右轉進入需要的街道或公路，即可離開圓環交流道。

### 接近圓環交流道

當接近圓環交流道，儘早決定您需要使用那個出口，才能進入正確的車道。減慢速度，如果可能的話，調整以配合圓環交流道車流開口的速度。

### 進入圓環交流道

當進入圓環交流道，讓路給來自左方的車流。留意已在圓環交流道的車流，特別是腳踏車騎士和摩托車騎士。當緊急車輛正進入另一個分支，切勿進入圓環交流道。這樣讓已在圓環交流道中的車流可以在緊急車輛前面清出一條路。

### 在圓環交流道內行車

在圓環交流道內，始終保持在中間島的右方，以順時針方向地圍繞著中間島行車。除非避免撞車，切勿停車；您有道路先行權利。

如果圓環交流道的寬度足夠讓兩輛或以上的車輛並行行駛，切勿超越其他車輛。留意圓環交流道上在您前面橫越的車流，特別是意圖在下一個出口離開的車輛。當緊急車輛正前來，在圓環交流道內清出一條路。

## 離開圓環交流道

離開圓環交流道時保持慢速度。使用右方向燈指示將離開。在道路寬闊的圓環交流道上，留意您右方的車輛（包括腳踏車），您離開時可能橫越其路徑。確定他們在您離開時擬讓路。留心行人並讓路。在您離開出口行人穿越點之前，切勿加速。

## 摩托車騎士與腳踏車騎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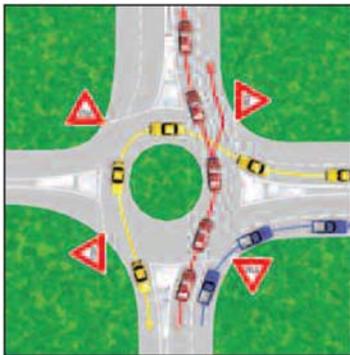
留給摩托車騎士和腳踏車騎士很多空間，並顯示適當的體諒。腳踏車騎士可從腳踏車車道進入道路。在圓環交流道內，他們通常靠右邊。他們也可指示左方，表示繼續在圓環交流道騎乘。

## 大型車輛

切勿超越大型車輛。大型車輛（如貨車和公車）在進入或在圓環交流道內可能須大幅移動。留意它們的方向燈，留給它們很多空間，特別是因為它們可遮蔽其他車輛。大型車輛可能需要完全使用道路的寬度，包括為應付圓環交流道所提供的可安裝停車匝道。它們的駕車者應該留心圓環交流道的所有其他使用者，在進入圓環交流道之前，確定其他使用者知道它們並將讓路。

## 行人

行人在圓環交流道的行人穿越道有先行權，但行人不可突然離開路緣或其他安全的等候地點，而走入車輛的路徑，如果太近，車輛可能無法停止。



## 多車道圓環交流道：

對於多車道的圓環交流道，根據您的目的地選擇入口或出口車道。例如：

- 在十字路口向右轉，選擇右車道，並在右車道離開（藍車）。
- 行進通過十字路口，選擇其中一條車道，並在進入的車道離開（紅車）。
- 向左轉，選擇左車道，然後離開（黃車）。

## 停止

嚴禁在公路行駛部分停止。僅當您的車輛無法行駛或處於其他緊急狀況，才可在路肩停止。當發生這種情況，打開車蓋或在左門手把或無線電天線上繫上白布。留在車輛處，永不要沿州際或其他限制進入高速公路行走。

## 倒車

在任何情況下，切勿在任何高速公路上倒車。

## 緊急情況

### 煞車故障

嘗試上下踩動煞車踏板 [非ABS系統]。如果未能恢復煞車功能：

- 使用緊急（停車）煞車。
- 如果可能的話，降檔。
- 如果需要，將輪胎邊緣靠路緣摩擦。用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煞車。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設計成防止輪胎在煞車時鎖定。每當車輛的電腦偵測到一個或以上的輪胎鎖定，ABS就開始以遠較駕車者可控制為快的速度為駕車者上下踩動煞車踏板，以避免鎖定。當ABS操作時，您將聽到煞車發出隆隆聲，煞車踏板則在您腳下顫動。駕車者只需大力壓下煞車踏板不放，然後將車輛轉向需要前往的方向。ABS電腦正控制制動哪個車輪，以防止滑行。

**當ABS操作時，腳切勿離開煞車踏板。持續壓下煞車踏板。駕車者應該知道不持續壓下煞車踏板或上下踩動煞車踏板，將釋放或關閉ABS。**

駕車者應練習使用ABS，熟悉您的車輛如何對突然或緊急煞車反應。練習的最佳地點是空的停車場。

## 濕煞車

在深水中行駛後，您應該測試您的煞車。它們可能倒向一邊或完全無法保持位置。要乾燥煞車，換入低檔，慢慢駕駛並輕輕踩煞車。每200英尺測試煞車一次，繼續至煞車動作回復正常。

## 擋風玻璃雨刷失靈

如果擋風玻璃雨刷在惡劣天氣下失靈，打開車窗，將頭伸出窗外，將車輛駛離道路並**停止**。

## 加速器踏板卡

- 腳用力踏下加速器踏板。
- 換入空檔。
- 煞車。
- 離開道路並停止。

## 方向失控

如果您突然無法控制方向，放鬆加速器。如果您的車輛繼續自然平衡，留在道路上所在的車道，等待它放慢速度，然後輕輕踏煞車以避免轉換方向。如果您的車輛離開道路或向行人或另一輛車輛行進，使用最大壓力迅速煞車。

## 失去控制——方向與鎖定裝置

永不要在行車時將點火轉到「鎖定」位置。這將導致方向鎖定，如果您嘗試轉動方向盤，將無法控制車輛。

## 頭燈失靈

如果公路有照明，儘快安全地從道路開到路肩或其他可用空間。如果公路光線微弱，嘗試使用停車燈、方向燈或緊急用閃光信號並離開道路。如果所有的燈都失靈，留在道路上，將速度減慢至可安全離開道路。

## 車輛起火

知道如何滅火很重要。不知道如何應付的駕車者可能使火勢加大。以下是火災時須遵守的一些程序：

## 駛離道路

第一步是將車輛駛離道路並停止。在執行此動作時：

- 在開闊的區域停車，離開建築物、樹木、灌木叢或任何可著火的東西。
- 切勿駛進加油站！
- 使用您的行動電話（如有）通知警察您的問題和位置。

## 防止火災蔓延

在嘗試撲滅火災之前，確定不進一步蔓延。

- 如果引擎起火，儘快關閉引擎。如果可避免，切勿打開車蓋。使用滅火器向散熱孔、散熱器或車輛下側噴。
- 如果廂型車或廂式拖車內的貨物起火，保持車門關閉，特別是當貨物包含危險材料。打開廂型車門將為火災供應氧氣，加快火災蔓延速度。

## 撲滅火災

以下是撲滅火災時須遵守的一些規則。

- 知道滅火器如何操作。在**需要**使用之前，研究印在滅火器上的說明。
- 當使用滅火器時，盡量遠離火勢。
- 對準火的源頭或底部，而非對準火焰。
- 逆風站著，讓風將滅火器的內容帶到火上，而不是將火焰帶向您。
- 繼續執行直至所有燃燒的東西都冷卻。沒有煙或火焰並不表示火已完全熄滅或無法重燃。
- 只當您知道自己在做什麼，而且安全，才可嘗試撲滅火災。

## 所在車道重的來車

如果您在所在車道看見對向來車，開到右邊，減慢速度，按鳴喇叭，並閃動頭燈。切勿轉入該車輛離開的車道，因為該駕車者可能「醒來」，知道錯誤並轉回正確的車道。

## 在鐵路軌道上故障

看兩方是否有火車到來。如果有火車駛來，下車並沿軌道邊緣跑向火車，避免被來自意外事故的碎片擊中。

## 離開道路

如果您的車輛離開或被迫離開道路，以下的規則也許能救您的性命：

- 切勿驚惶失措。
- 讓腳離開加速器。
- 切勿突然踩煞車。小心煞車或完全不煞車。
- 緊握方向盤，因為方向盤前不尋常的壓力可使它離開您的手。
- 切勿嘗試返回道路，直至車輛完全受到控制（速度減至15 mph或以下），而且您已觀察後面和旁邊的車流。然後將車輪急轉向道路。確保不要越過道路中線或轉入另一車道。

## 振動帶

振動帶 (rumble strip) 是波紋結構道路的短路段，當您的車輛在上面駛過時，以輪胎的聲音向您發出警示，預警可能出現的危險，例如危險的十字路口或駕駛時太接近路緣。

## 輪胎

留意輪胎問題。駕駛輪胎有缺陷的車輛很危險。留意：

- 過度磨損。前輪的每個主轍的胎紋深度需要至少4/32英寸。其他車輪需要2/32英寸。纖維布不應透過胎紋或胎壁露出。
- 切口或其他損壞。
- 胎紋脫離。
- 互相接觸或與車輛零件接觸的雙輪胎。
- 輪胎尺寸不符。
- 輻射層輪胎和交叉層輪胎一起用於同一輪軸。
- 切穿或破裂的氣門嘴。
- 不准在公車前輪使用翻新輪轍、胎面或胎紋的輪胎。

## 車輪與輪圈問題

- 有缺陷的輪胎或輪圈可造成意外。
- 彎曲或破裂的輪圈可導致輪胎壓力降低或脫落。
- 車輪螺母周圍的鏽可能意味著螺母鬆脫——檢查是否扭緊。
- 更換輪胎後，停一會兒，重新檢查螺帽是否扭緊。
- 遺失輪夾、墊寬器、螺栓或螺帽意味著危險。
- 錯配、彎曲或破裂的扣環很危險。
- 經焊接修理的車輪或輪圈並不安全。

## 輪胎爆裂

輪胎爆裂與從道路駛到軟路肩非常相似。如果您的輪胎爆裂：

- 切勿踩煞車。
- 緊握方向盤。
- 發信號示意向右轉並將車輛安全地駛到路肩。
- 減速並尋找一個安全的地方，以駛離道路。
- 等待至車輛差不多停止。

## 引擎溢油

- 將油門踏板完全踩到底並踏住。
- 轉動點火鑰匙，並每隔短時間（10至15秒）將它留在那裡。
- 當引擎啓動，釋放油門。
- 切勿上下踩動油門；將使溢油更惡劣。

## 故障車輛

- 如果可能的話，將全部四個輪移離道路。
- 打開停車燈或緊急閃光燈，並設定閃光信號（如有），閃爍紅燈或反光三角形。
- 將手帕或白布綁在無線電天線或左車門手把及／或打開車蓋。

## 路權

法規管制路權，但永不會把法律放在安全前面。路權指一輛車輛或一個行人合法在公路行進的權利優先於另一車輛或行人。如果您有先行權，而且其他人讓路給您，立即繼續前進。

- 自然您必須遵守停止標誌；在十字路口遵守標誌及交通號誌。
- 如果您在另一輛車輛之後進入十字路口，您必須讓路。
- 如果您即將在十字路口向左轉或轉入一條小巷、私人路或私用車道，您必須讓路給其他行人和車輛，直至可安全轉彎。
- 如果您正從私人路或私用車道進入公共街道或公路，您必須停止車輛並讓路給所有來車和行人。
- 如果紅綠燈轉為綠燈，您必須讓路給十字路口的行人和車輛。留意闖紅燈者。

授權的緊急車輛（如警車、救護車及消防車）發出信號（聽得見的警報器或看得見的閃燈）時就擁有路權。當您聽見或看見來車，應立即開到路緣並停止，停止至緊急車輛駛過。消防設備回應緊急情況時，跟隨的距離切勿小於**500英尺**。

## 行人路權

除了交通警察或交通管制裝置控制交通的地方，所有行人在市鎮和城市的街道穿越道都擁有路權。除非行人紅燈時或在違反交通警察的指示下進入行人穿越道，行人在標記或未標記的行人穿越道均擁有路權。

## 行人號誌

在一些特別忙碌的十字路口，行人號誌可能與標準的交通號誌結合使用。駕車者必須遵守標準的交通號誌。行人必須遵守「行走」和「切勿行走」號誌。

### 在行人穿越道橫越

當行人在行人穿越道橫越，並符合以下情形，車輛駕車者應將車輛完全停止：

- 在車輛行駛一邊的道路上；或
- **從道路另一半上的鄰接車道行近，太接近以致有危險。**每當有車輛在十字路口的標記或未標記行人穿越道停止，讓行人橫越道路，後面來車的駕車者不得追過停止的車輛並超車。行人不得突然離開路緣或其他安全地方，行走或跑進太近而無法讓路的車輛的路徑。

### 在行人穿越道以外的地點橫越

雖然並不建議，如果行人在行人穿越道以外的地點橫越道路，車輛必須讓路給行人。雖然行人在這些情況下沒有路權，駕車者始終必須在這些情況下讓路給行人。

### 在特殊的行人穿越道橫越

如果行人在提供行人地下道或天橋的地點橫越道路，行人應讓路給道路上前來的車輛。雖然行人可能沒有路權，駕車者始終有責任在十字路口讓路給行人。

### 在鄰接的十字路口之間橫越

在鄰接的十字路口之間會有交通管制號誌操作，行人僅可在標記的行人穿越道橫越道路，或在讓路給道路上的來車後橫越。

### 殘障個人

駕車者應該保持警覺，讓路給耳聾的行人或有身體殘障而需要使用柺杖、助步車、導盲犬／服務性動物、輪椅或電動車的個人。這些個人在偵測到來的車流時可能有困難，並可能需要額外的時間橫越道路。駕車者接近兒童或明顯困惑或殘障的個人時應非常小心並準備停車。

一個五邊的標誌用於警告有學校穿越道。菱形標誌警告行人穿越道。

### 與其他人共用公路

交通法和道路規則的主要目的是，讓許多道路使用者、摩托車、腳踏車和行人在所有時間都能平等而公平地共用道路。道路安全建立在與其他人共用道路的基礎上。

## 與大型貨車共用道路

### 操縱性

貨車的設計目的主要是在市鎮和城市來回運送很多產品；它們並未被設計成擁有如汽車般的操縱性。貨車的停止和加速距離較長、轉彎的半徑更寬、重量更重。在多車道公路上，聯結車一般留在中間車道，對當地公路之上或之下的車流有幫助。如果須換車道以避免危險的情況或意外，留在中間車道也增加貨車司機的選擇。

### 超車

超越貨車時，先檢查前方和後方的情形，只當通暢無阻，而且您處於合法的超車區，才能駛進超車道。閃爍頭燈讓貨車司機知道您要超車，特別是在晚上的時候。駕車者可留在車道的遠處，讓您更容易超車。在平地的公路上，超越貨車的時間比超越汽車只長三至五秒鐘。上坡時，貨車的速度通常減慢，因此比汽車容易超越。下坡時，貨車的動力將導致車速加快，因此您可能需要增加速度。儘快完成超車，切勿與其他車輛並排。如果駕車者在您超車後閃爍車燈，可能表示通暢無阻，可駛回車道。確保僅當您可在後視鏡中看見貨車的前面時，才可駛回車道。在您超越貨車後，保持您的速度。許多汽車／貨車意外都是因為汽車在貨車前面快速換車道，然後因交通阻塞而突然減速或停車，使貨車司機沒有時間重新調整，留有安全空間。

### 跟隨貨車

如果您跟隨一輛貨車，遠離其「盲點」，即駕駛室前面最多20英尺、聯結車的兩旁（特別是駕駛室的兩旁），以及後面最多200英尺。留在貨車後面，接近右方的曳引車。調整車輛的位置，讓貨車司機可以在側視鏡中看見，然後您將可看清楚前面的道路，貨車司機可在停止或轉彎時多次向您發出警告。您將有更多的時間反應並安全停車。當您在晚上跟隨貨車，始終調暗頭燈。後方車光亮的車燈在貨車的大側視鏡上反射後，將使貨車司機目眩。如果上坡時停在貨車後面，在前面留有空間，以防貨車開始移動時會稍微向後移動。同時，在所在車道內靠左行進，讓駕車者可看見您停在貨車後面。

**如果您無法看見貨車的視鏡，貨車司機就無法看見您！**

## 切勿在禁區／旁邊禁區停留

貨車和公車在兩旁都有盲點。如果您無法在側視鏡中看見駕車者的臉，駕車者也無法看見您。如果貨車換車道，您可能會有麻煩。

**後面禁區：**避免尾隨。與汽車不同，緊接貨車和公車後面有很大的禁區。貨車或公車司機無法看見背後那裡的車輛。如果貨車或公車突然煞車，您就沒有空間可移動。

**前面禁區：**在超越貨車或公車後，切勿太快在前面切入。貨車和公車司機需要比汽車多差不多一倍的時間和空間來停車。在前面駛進之前，在後視鏡中尋找貨車的整個前部，然後切勿減速。

**倒車禁區：**永不要在正在倒車的貨車後面橫過。每年有數百個駕車者因不理會倒車的貨車而喪生或受傷。貨車司機沒有後視鏡，可能看不見您在後面切入。

## 貨車停止距離

貨車需要較長的距離來停車。以每小時60英里行車的汽車可以在大約366英尺內停車。以同樣速度行駛的貨車需要超過400英尺來停車。

## 右轉與左轉

密切留意貨車方向燈。他們無法看見擠在貨車與路緣之間的汽車。貨車司機必須作幅度大的右轉或左轉，貨車的後面或曳引車或拖車的後面才可以避開轉角或任何其他豎立的障礙物。有時候，其他車道的空間是用來避開轉角的。要避免意外事故，在完成轉彎動作之前切勿超車。

## 惡劣天氣

在雨中或雪中跟隨或超越大貨車（或被大貨車超越）帶來能見度問題。來自貨車車輪和拖車的飛濺或水花可將使能見度減至零。每當在潮濕天氣中駕駛，確保車輛的擋風玻璃雨刷操作正常，而且儲有清洗液。確定打開頭燈。

## 在貨車周圍駕駛須避免的一些最常見錯誤：

- **切勿在車流中或高速公路上攔截貨車。**切入貨車前面的開放空間，會移去貨車司機的安全緩衝。花一些時間減慢速度，在貨車後面離開——將只需多幾秒鐘。
- **超車時切勿在貨車旁邊逗留。**每一次都要完全超過聯結車並總是留在左方。如果您在超越任何車輛時停留，當前方道路上出現障礙物，您的位置讓貨車司機無法採取逃避的動作。

- **跟隨太緊或尾隨。**尾隨貨車或汽車很危險，因為您拿走前面車輛突然停下時您的安全緩衝。當跟隨貨車時，如果您看不見貨車司機車外的視鏡，貨車司機也無法看見您。如果您跟隨的車輛撞到道路上的東西，在它撞到您車輛前面之前，您將沒有時間做出反應。
- **永不要低估前來的聯結車的大小和速度。**因為尺寸大，聯結車通常看來以比實際慢的速度行駛。相當數量的汽車／貨車撞車事故發生在十字路口，因為汽車的駕車者不知道貨車有多接近或以多快的速度前來。

### 為校車停車

當校車正停止在道路上或已停止在道路上，並操作交替的閃爍紅燈，所有車輛必須停在離校車前面或後面至少20英尺處。在交替的閃爍紅燈關掉之前，無人可行進。閃爍燈關掉後，駕車者仍應小心。當在分道公路 (divided highway) 上，而校車在公路的另一邊時，其他車輛的駕車者毋須停止。

### 與摩托車共用道路

差不多泰半致命摩托車意外事故涉及汽車。在與摩托車撞車的事故中，駕車者經常表示他們從未看見有關的摩托車。駕車者必須時時注意摩托車，因為它們的大小讓他們很難看見。始終保持警覺，經常檢查您的盲點，以確保沒有摩托車超越您。在十字路口轉彎或從小街或私用車道駛出時，您需要特別留意摩托車。摩托車有權使用整條車道。因為摩托車的操縱性很高，操作者在車道內可從一邊移到另一邊來避開障礙物。超車時為摩托車留有充足的空間，並記住在同一車道內追過或超越摩托車是違法的。跟隨摩托車時須特別小心。時刻保持安全的跟隨距離，因為摩托車可以比汽車更迅速停止。

### 與腳踏車共用道路

#### 腳踏車路權

在哥倫比亞特區，腳踏車被視為車輛。腳踏車騎士擁有與機動車輛駕車者相同的權利與義務。駕車者在十字路口超車和轉彎時必須讓路給腳踏車騎士。大部分腳踏車沒有方向燈，操作者會使用手和手臂信號發出意圖的警示。

#### 跟隨腳踏車騎士

當您接近腳踏車，減慢速度。避免使用喇叭。腳踏車騎士通常可以聽見來車，響亮的噪音可嚇腳踏車操作者一跳，造成意外事故。切勿緊隨腳踏車。腳踏車可以迅速停止和操縱，腳踏車騎士可以轉向或改變速度來避開道路上的危險。年經的腳踏車騎士尤其更可能突然轉換方向。

### **超越腳踏車騎士**

當超越腳踏車時，等待直至安全並留有足夠的空間（通常離車旁約三尺），並在可在後視鏡清楚看見腳踏車騎士時回到車道。切勿使用喇叭向騎士發出警示或警報。如果您無法安全超車，減慢速度，跟隨腳踏車，等待安全時才超車。腳踏車應該盡量靠道路的右邊行駛。然而，腳踏車騎士可換車道。轉彎時安全地匯入腳踏車車流。切勿右轉橫過腳踏車車流路徑。有經驗的腳踏車騎士到達每小時**20-30**英里的速度和比您認為更接近是常見的。

### **機器腳踏車**

機器腳踏車被視為與腳踏車相同。兩者皆須遵守其他腳踏車騎士和駕車者須遵守的規則、條例和法規。操作機器腳踏車的人必須有有效的駕駛執照。

# 駕駛規則

## 靠右行車

除了當您的車輛即將追過並超越另一車輛或腳踏車騎士或是左轉，您應該靠右行駛。在雙車道或其他狹窄的高速公路上，您必須給予來車道路鋪設或改進部分的一半。

## 發信號

在轉彎之前，您必須連續使用方向燈、手或手臂信號或兩者至少100英尺。當以高速行車時，您應以更長的距離和時間間隔打信號。在所有高速公路上換車道時，這點特別重要。

## 超車

從左方超車比較好。然而，在哥倫比亞特區，從單行道的左方或右方超車都是合法的，但須有足夠空間給一線以上的車流行進。在四條或以上車道的高速公路上，從左方或右方超車也是合法的。

## 在雙車道高速公路上不得超車的時候

在以下情況下不得超車：

- 黃實線在道路中心您的那一邊。
- 有雙黃實線。
- 超車將干擾來車的安全操作。
- 接近山頂或在彎道上，而且前方視野不夠清晰。
- 橫越或十字路口100英尺以內範圍
- 橫越或鐵路平交道100英尺以內範圍
- 接近任何橋樑、高架橋或隧道的100英尺以內範圍時視野被阻。
- 在高速公路的路肩上（右方或左方）。
- 當被另一車輛超越，您不得加速。到達「禁止超車區」的結尾並不表示可以超車，只是在安全時超車是合法的。

## 在雙車道高速公路追過並超車

當您在雙車道高速公路上追過任何車輛，從左方超車。在您橫越中線之前，確定在遇上對向來車之前和禁止超車區開始之前有足夠時間超車並返回右車道。超車時，如果看來沒有足夠時間在遇上來車前完成超車，減慢速度並回到車道上您要超越的車輛後面。根據您要進入的車道，打開您的左或右方向燈，通知您後面和前方的駕車者。超越腳踏車騎士時，切勿按鳴喇叭。超越車輛期間，當您在後視鏡中看見被超越車輛的頭燈，您應返回右車道。超越腳踏車騎士時，留有至少三尺空間。如果您駕駛被超越的車輛，讓路給右方要超越的車輛。切勿加速，直至完成超車。只當被超越的車輛正在左轉或即將左轉，您才可從右方超車。然而，您必須留在道路的行車部分。您不可在道路的路肩上行駛，以超過另一輛車輛。

## 車道行車

當道路標有車道：

- 您應留在一條車道上。您不得部分時間在一條車道駕駛，部分時間在另一條車道行駛。
- 除非能安全執行，您不得從一條車道轉到另一條車道。
- 在換車道前不少於300英尺，您應發信號示意換車道。最好能更早發信號，讓您前面和後面的駕車者能採取適當的行動。
- 當您在您方向有兩條以上車道的高速公路上以比車流慢的速度駕駛，您應駛進並留在右車道。
- 如果您看見有車輛停在路肩，而且打開車蓋，您應減慢速度並駛到所在車道的左部分。

## 轉彎

### 右轉

- 在轉彎之前提早駛進最右的車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留意前方也右轉的車輛。
- 讓路給在您與路旁之間行車的腳踏車騎士。

### 左轉：雙向雙車道轉入雙向雙車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來車，包括腳踏車。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切勿切入彎角。

### 左轉：雙向四車道轉入雙向四車道

- 在轉彎之前提早駛進高速公路您一邊的左車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來車，包括腳踏車。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轉入您方向的左車道。
- 切勿切入彎角或轉彎幅度太大以致駛進您方向的右車道。

### 左轉：雙行道轉入單行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來車，包括腳踏車。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急轉入左車道。
- 切勿切入彎角或轉彎幅度太大以致駛進右車道。

### 左轉：單行道轉入雙向道

- 在轉彎之前提早駛進左車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車流，包括腳踏車。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切勿在十字路口開始轉彎；改為駛進十字路口並急轉入所示車道。

### 左轉：單行道轉入單行道

- 在轉彎之前提早駛進最左的車道。
- 至少100英尺之前開始發信號示意轉彎。
- 讓路給行人穿越道的行人。
- 急轉入單行高速公路左邊的第一條車道。

### 使用頭燈

開動擋風玻璃雨刷時，必須打開頭燈。在開闊的鄉間使用遠光，以便能看見前方的人或車輛。當接近或緊隨其他車輛時，使用近光。近光也應在街燈下或霧中使用。

- 您必須在日落後半小時和日出前半小時打開頭燈。
- 其他時間內，當您無法清楚看見高速公路上500英尺或以下距離的人或車輛時，必須打開頭燈。

每當需要看見前方的人或車輛，您必須使用遠光，但以下情況除外：

- 在遇到來車前至少500英尺，您必須改用近光。
- 當以300英尺或以下的距離跟隨車輛，您必須改用近光。
- 行車時永不要打開停車燈，因為停車燈表示停放的車輛。

### 節約能源建議

透過小心駕駛，將更省油並節省燃料費用。

- 逐漸地加速。
- 以中等速度平穩駕駛。
- 預期停車，以盡量減少強力煞車。
- 避免不必要的駕駛。
- 每當可能的話，結合旅程和共乘汽車。
- 定期調整您的車輛。
- 定期檢查輪胎壓力，充氣不足的輪胎會增加燃料消耗。
- 選擇效率最高的最小車輛來符合您的需要。

## 停車規則

當在高速公路或街道上停車並離開車輛，您必須停止引擎，鎖定點火，拔出鑰匙，並設定停車煞車。同時，建議關上車窗和鎖上車門。



### 平行停車

當在雙向道上停車，車輛必須與路緣平行，而且在離路緣12英寸以內的範圍內。

當您參加駕駛執照路考時，您可能須向主考人顯示您可在一個6英尺寬、25英尺長的平行停車格內停車。這是計時的運用。

平行停車的步驟如下：

- 在後視鏡內檢查車流。如果您後面的車輛跟隨太緊，切勿突然停車。繼續駕駛，找另一個停車格。
- 當後面有汽車時突然停車，可能導致追撞事故。
- 打開方向燈，向其他駕車者發出警告，讓他們知道您打算停車。如果跟隨的駕車者停車，他應停在離您後面多個車身長度處。
- 確定停車格的大小足以停放您的汽車。
- 停車直至您的車輛離開所在停車格前面的汽車約兩或三英尺。後保險槓應該差不多相同。
- 當向右急轉方向盤時，緩緩倒車。
- 當您的駕駛座位與所在停車個前面汽車的後保險槓排成一行，開始弄直前車輪。
- 繼續緩緩倒車，當您的汽車與前方車輛之間有足夠空間，向左急轉方向盤。
- 當您認為您的車輛與路緣平行，將方向盤轉向右，以弄直車輪。
- 在碰到後面的車輛之前停車。
- 換入Drive前進檔，將汽車停放在停車格中間。您的車輛應該在離路緣12英寸以內的範圍內。

### 在山上停車

在下坡上停車時，必須將前輪轉向路緣或道路的邊緣。在有路緣的上坡上停車時，必須將前輪轉離路緣，並讓接近路旁的前輪與路緣接觸。在沒有路緣的上坡上停車時，必須將前輪轉向道路邊緣。如果車輛有自動變速箱，應設定為停車。如果使用手動變速箱，讓車輛正常運轉並設定停車煞車。

- **在高速公路上停車：**除非您的車輛發生故障，而且不可移動，您永不可在商業或住宅區以外的高速公路的鋪設或行車部分停車。盡量開到右方最遠處。
- **停車燈：**當您從日落至日出在任何高速公路的旁邊或路肩停車，或當燈光不足以看見距離1000英尺的人或物體，您必須打開停車燈（或如果車輛有配備，4路閃光裝置）。停放車輛的兩旁的方向燈都不應閃爍。
- **打開停放車輛的車門：**如果會阻礙車流或危及任何人或車輛，永不要打開車輛的車門，改用路緣上的車門。
- **從停車位置移動車輛：**當可安全進行時，您必須發信號、讓路並駛進街道。

## 停止

### 停止指停止運轉以及無滾轉停止

- 如果有停止標誌，必須完全停止。
- 如果紅綠燈閃爍紅燈，必須完全停止。
- 除非有標誌禁止轉彎，如果顯示穩定的紅燈，您可小心進入十字路口，並在先完全停止和讓路給行人和其他合法使用十字路口的其他車輛後右轉。
- 如果有讓路標誌，而且車輛或行人妨礙您在標誌以外範圍使用道路，應該完全停止，當暢通無阻時才前進。
- 如果從小巷、私用車道、私人路或小街的建築物轉出，或轉入街道或高速公路，必須停止並讓路給行人和其他車輛。
- 當十字路口外的道路交通阻塞，駛進十字路口之前，應該停止並在不再阻塞時橫越十字路口。
- 鐵路平交道柵門降下及／或閃爍紅燈，必須停止。

### 停止、暫時停車、停車——禁止

除非有需要避免與其他車流衝突，或是遵守警察或官方交通管制裝置的指示，切勿將車輛停止在：

- 公用車道前面。
- 小街上。
- 在十字路口內。
- 行人穿越道上。
- 在安全區與鄰接路緣之間，或安全區末端正對面路緣上30英尺以內範圍，除非州高速公路局 (State Highway Administration) 或地方當局用標誌或標記指明不同的距離。
- 在任何街道挖掘或阻礙旁邊或對面，而停止、暫時停車或停車將阻塞交通。
- 高速公路上的任何橋樑或其他高架結構上，或高速公路隧道內。
- 官方標誌禁止停止的任何地方。
- 與車流相反的方向。

除了短暫停車來接送乘客外，無論是否佔用，切勿暫時停車或停車在：

- 私人車道前面，除非房產所有人或居住者同意。
- 離消防栓**15英尺**以內範圍。
- 離十字路口的行人穿越道**20英尺**以內範圍。
- 道路旁邊任何閃光信號、讓路標誌、停止標誌或交通管制號誌前面**30英尺**以內範圍。
- 離任何消防局私人車道入口**20英尺**以內範圍，或在適當標明標誌時，離消防局入口**75英尺**以下的對面街旁。
- 官方標誌禁止暫時停車的任何地方。
- 街道邊緣或路緣停止或停車的任何車輛向道路的一邊。
- 小山彎道或山脊，而實線指示路面出現禁止超車區。

除非暫時裝卸貨或接送乘客，無論是否佔用，切勿停車在：

- 離鐵路平交道最近軌道**50英尺**以內範圍。
- 官方標誌禁止停車的任何地方。
- 在適當標明殘障個人專用的空格或區停車，除非您是殘障個人。

## 交通規則

### 迴轉

有時可能需要在擁塞的區域迴轉，例如在路考期間或到達死胡同的盡頭。要迴轉：

- 從道路右方盡頭開始。留意其他車輛，如果暢通無阻，在將方向盤向左轉時緩緩行進。
- 在離左路緣或街道邊緣幾英寸以內範圍停止。
- 然後，在將方向盤向右轉時緩緩倒車。
- 在離右路緣或道路邊緣幾英寸以內範圍停止。
- 當將方向盤轉向左時，緩緩前進。這樣應會完成迴轉，否則重複程序。

### 速度限制

哥倫比亞特區交通法規定一般速度限制和特定速度限制。您必須遵守這兩種限制。考慮到實際和潛在危險後，無人應以較目前情況下認為合理為高的速度在高速公路上駕駛。無論如何，速度應受到控制，才能避免在高速公路上或駛進高速公路時與任何人、車輛或其他運輸工具碰撞。除非需要減速才能安全操作車輛或遵守法規，沒有人應以阻礙車流正常和合理移動的慢速度駕駛。在最高限制下，以車流移動的平均速度駕駛最安全。研究顯示，離開平均車流速度越多（較快或較慢），發生意外事故的機率越大。

更多意外事故是由速度以外的因素造成，但速度增加損害和損傷的嚴重性和加大其範圍。考慮以下的事實：

- 在以每小時**60**英里駕駛的意外中死亡的機率，是以每小時**20**英里駕駛的八倍。
- 對撞事故中的重要速度是兩輛車輛速度相加的和。對於兩輛車輛，每輛以每小時**50**英里行車，相加的和是每小時**100**英里。
- 以每小時**60**英里碰擊一件堅固的固定物體，與從**10**層高的建築物跌落相同。

## 速度限制法／除非另外標明

哥倫比亞特區城市街道是每小時25英里

哥倫比亞特區小巷是每小時15英里

哥倫比亞特區學校區是每小時15英里

普通高速公路上每小時30至50英里

分道高速公路上每小時30至55英里

州際高速公路上每小時55至75英里

## 速度標誌

有兩種速度標誌：

- **速度限制標誌**

速度限制標誌在白方的長方形背景上使用黑色的字母和數字，是法定限制。

- **建議的速度標誌**

建議的速度標誌在黃色或橘色背景上使用黑色的字母，通常在警告標誌之下顯示。建議的速度標誌在高速公路的部分路段標示，告誡您情況經常可能使以較快速度駕駛不安全。雖然建議的速度沒有法律效力，但當您超過建議的速度並發生意外，可斷定您違反一般速度限制，發出罰單。

## 其他交通法

### 安全區

永不要駕車穿越安全區。安全區是道路的一個區域，用標誌標示僅供行人使用。每當有人在接近車流的地方站立、行走、坐下或騎腳踏車，始終須小心行進。

### 滑行

永不要在換入空檔時或離合器踏板壓下的時間比換檔所需為長時駕駛。如果您需要迅速反應，您也許未能使車輛運轉正常。

### 學校馬路督導員

您必須遵守任何授權的馬路督導員的指示。學校馬路督導員有權力停止、控制及指揮車輛交通。他們駐守在與學校毗鄰的地點或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地點。

### 迴車

如果彎道或小山上朝任何一個行車方向行進的另一輛車輛的駕車者無法看見距離至少500英尺的車輛，就無法迴車。在哥倫比亞特區，嚴禁在紅綠燈或警察控制的十字路口或鄰接如此十字路口的行人穿越道上迴車。

## 禁止戴頭戴式耳機、耳機和耳塞

駕駛機動車輛時，不得戴連接收音機、錄音機、CD播放機或其他音訊裝置的耳塞、頭戴時耳機或耳機。使用行動電話的耳機或耳塞是可以接受的。助聽器是可以接受的。

## 車輛設備

自1965年以來，美國政府規定，所有在美國出售的機動車輛必須配備各種安全設備和放射控制裝置，以減少意外事故和控制空氣污染。根據聯邦和哥倫比亞特區機動車輛法，以下動作是違法的：

- 移除或更改任何因遵守美國或哥倫比亞特區法規、規則、條例或要求而放置在機動車輛、拖車、半拖車或桿式拖車的安全裝置或設備。
- 移除、更改或以其他方式使任何排氣系統放射控制裝置（即觸媒轉化器）、汽油箱加油管或曲軸箱通風裝置不能操作，而該些裝置由生產作1968年或以後型號的機動車輛製造商安裝（如果機動車輛根據聯邦法規和條例的規定已在工廠配備該些裝置）。

## 安全帶法／按下或收罰單

特區有全國最強且最全面的安全帶法之一。該法規於1997年制定，安全帶使用增加24%，損傷被防止，生命被挽救了。

繫上安全帶需要幾秒鐘。很簡單。然而，可以是保護您和摯愛性命可採取的最重要動作。繫上大幅增加撞車事故倖存幾率。是您對付酒醉、疲倦或激進駕車者的最佳武器。

## 必須繫上安全帶

哥倫比亞特區法規規定，駕車者和所有乘客在客車、貨車、曳引車、多用途車輛或客運車中必須繫上安全帶。除非操作者和每個佔用者繫上安全帶，不得操作任何以上車輛。

## 將要求您開到路邊

與許多其他州不同，哥倫比亞特區法規允許警察僅因為駕車者與乘客未適當繫上而截停車輛。

## 50美元罰款及2分

這是駕車者和前後座所有乘客未適當繫上的懲罰——幾個例外情況除外。駕車者須為所有乘客遵守安全帶規定負責。

## 身體殘障人士

如果持照行醫的醫生以書面確定並認證使用安全帶將因個人身體殘障而阻止適當限制，安全帶不適用於該人。醫生證明必須說明身體殘障的性質，以及受安全帶限制不適用的原因。車輛內必須攜帶證書。違反條文者須受法規懲罰。

## 頭部限制

會安裝頭部限制，以保護免受脊骨損傷、頸部扭傷，可在追撞事故中發生。開始駕駛車輛之前，調整座位上的頭部限制至緊接頭後的位置。這個位置每個駕車者有所不同，因此調整頭部限制為您提供最大保護的做法很重要。某些車輛有無法調整的高背座位。

## 兒童安全座位

除非將兒童適當限制在後座的兒童限制座位，機動車輛操作者不得運送任何3歲以下的兒童。

## 氣囊

氣囊是重要的安全裝置。當駕車者和乘客適當繫上腿和肩帶並儘量坐在最後的位置時，效果最好。大部分氣囊設計成會在中度至嚴重的正面意外事故中充氣。一些速度較低的意外事故可導致損傷，但一般非氣囊設計防止的重傷。腿和肩帶應始終使用，甚至在有氣囊的車輛內。要增加氣囊的救生能力：

- 始終使用腿和肩帶（如果有的話）正確繫上安全帶。
- 懷孕婦女應將安全帶的腿帶放在腹下的最低位置上，置於臀部上並橫越大腿上部。
- 在實際操作的範圍內盡量遠離方向盤坐下。嘗試在方向盤與胸部之間保持10至12英寸的距離。
- 12歲以下兒童乘搭時應在後座兒童安全座位上扣上，或扣上適合其年齡與大小的安全帶。
- 嬰兒乘搭時不得坐在裝有乘客座氣囊的車輛前座位上。
- 如果您無法遵守這些安全建議，也許關閉氣囊更好。以下任一高危群應考慮安裝氣囊開關。
- 必須運送坐在乘客前座上面對車後的嬰兒座位內的嬰兒。
- 必須運送坐在乘客前座的12歲以下兒童。
- 駕車者無法改變慣常的駕駛位置，也無法在方向盤中心與胸骨中心之間保持10英寸距離。
- 某些個人的醫生建議，因為其醫療狀況，氣囊構成特殊的風險，比關閉氣囊後在事故中擊中頭、頸或胸的危險更大。

## 施工區

施工區是高速公路上用來進行營建、維護或公用事業工程的區域。由於施工區通常不在預期之內，有時候會阻礙交通，因此為甚至最熟練的駕車者帶來挑戰。駕車者接近和駛經這些工地時須非常小心，對駕車者自己的安全以及行人和工人的安全很重要。特殊的施工區交通標誌和其他裝置早在未到達工程實際進行地點之前已設定，並繼續至施工區域以外範圍。施工區可以是固定的（加寬橋樑），或是流動性的操作，慢慢或不時沿道路下移修補人行道或畫上線。

通常會安裝臨時的裝置（如固定或便攜的標誌、資訊可變標誌、箭頭標誌、人行道標記及／或交通錐、筒型交通錐、拒馬、護欄等引導裝置），引導車流安全穿越施工區。施工區內的交通警告標誌通常是橘色。

當接近或穿越施工區，對更改的交通模式以及放慢或停止的車流保持警覺。停止的車流可能隱藏在彎道內或小山上。密切留意交通標誌，以及交通錐、筒型交通錐、拒馬、護欄等其他裝置或標記，會引導您安全穿越施工區。遵從警察和交通指揮員的指示。

- 當您看見指示前方車道關閉的標誌，準備駛離關閉的車道。
- 留意較慢的速度限制。
- 觀察其他駕車的行動，避免突然移動。切勿從一條車道到另一條車道地迂迴行進。逐漸煞車，讓您後面的駕車者有足夠的時間放慢速度。與車流同步。
- 對不尋常的人行道表面狀況保持警覺，如崎嶇不平的表面、金屬板、車道之間的不平坦人行道以及人行道邊緣降低，它們可讓您更難控制您的車輛。在這些情況下，逐漸的受控制移動最佳。
- 在車輛之間保持合理的速度和空間。如果行車太快或跟隨太近，而前面的車輛突然減速或停止，您可能沒有移動的餘地。
- 忍耐並為工人和其他道路使用者著想。有時候，施工區內的交通必須停止。這種情況通常在幾種情形下發生：當對向來車必須使用單一車道轉彎時；當工人或設備必須進入車流的車道；或當一些工程工作可能對經過的車輛造成危險時。然後，可能安裝臨時的交通號誌或駐守警察指揮交通。更常見的是聘用受過訓練和經認證的交通指揮員，以STOP/SLOW板停止、放慢及／或指揮穿越施工區的交通。

## 號誌、標誌及標記



### 禁制標誌

這些標誌告訴駕車者速度限制和其他法規和條例。工程區域內的速度限制可能被降低。

### 警告標誌

警告標誌用於警戒駕車者注意施工區內或附近的不尋常或潛在危險。大多數在高速公路和街道工程區域使用的標誌都是橘色和菱形。

### 引導裝置

拒馬、交通錐、筒型交通錐是最常用的裝置，引導駕車者安全穿越施工區。在晚上，他們可能配備警告燈，改善能見度。

### 資訊可變標誌

這些電子標誌可以顯示有關道路狀況、交通問題、緊急情況、特殊事件等的各種不同訊息，通常用於提醒駕車者留意施工區內的特殊狀況。

### 箭頭標誌

箭頭標誌在白天和夜間均使用，給予預先警告和方向資訊，告訴駕車者何處需移入右方或左方的另一條車道。

## 交通號誌

交通號誌適用於在街道或高速公路上步行、駕駛或騎腳踏車的每個人。未能遵守號誌的訊息是發生事故的一個主要原因。車輛駕車者接近交通管制裝置控制的十字路口時，不得穿越私人財產，如加油站、商店停車場等，或離開道路以避開交通管制裝置的指示。

交通號誌通常是紅燈、黃燈和綠燈，從上至下或從左至右。在某些十字路口，有單獨的紅燈、黃燈和綠燈。一些交通號誌是穩定顯示的，另一些則閃爍。一些是圓形的，另一些是箭頭。

法規規定，如果您接近十字路口時紅綠燈或管制裝置停用或發生故障，您必須像看見停止標誌般停止。除非交通警察指示行進，然後您必須按路權規則行進。

### 穩定顯示的紅燈

停止。在到達十字路口、停止線或行人穿越道之前完全停止，並只要顯示紅燈仍然停止。在完全停止後，除非十字路口有標誌說明「禁止紅燈時轉彎」(No Turn on Red)，您可在顯示紅燈時右轉。當於紅燈時轉彎，您必須讓路給行人和所有其他車輛。

### 穩定顯示的黃燈

這表示號誌正從綠燈轉為紅燈。其目的是為來車提供時間來安全停止，並在轉為紅燈之前讓十字路口的其他車輛清出一條路。如果您太接近十字路口而無法安全停止，小心繼續穿越十字路口。

### 穩定顯示的綠燈

在先檢查其他車輛已通過十字路口後，小心行進。當安全行進時，您可在進入十字路口後一直向前駛或轉彎，除非有標誌或其他號誌禁止轉彎。您必須讓路給已在十字路口的行人和車輛。

### 穩定顯示的箭頭紅燈

停止。在到達箭頭所示方向的十字路口、停止線或行人穿越道之前，完全停止。只要顯示紅燈仍然停止。

### 穩定顯示的箭頭黃燈

正如穩定顯示的黃燈，箭頭黃燈表示正從綠燈轉為紅燈。其目的是為來車提供時間來安全停止，並在轉為紅燈之前讓十字路口的其他車輛清出一條路。

### 穩定顯示的箭頭綠燈

朝箭頭所指方向小心行進。記住您必須讓路給已在十字路口的行人和車輛。

### 閃光紅燈

您必須完全停止，讓路給所有其他車輛和行人。當暢通無阻時，繼續行進。如果閃光紅燈位於鐵路平交道，即使沒有火車，您必須完全停止。

### 閃光黃燈

您必須減速並小心行進。

### 多號誌

這些號誌用於容許車流在綠燈時左轉。

### 車道使用號誌

這些號誌用於管制車流，在每天不同的時間將車道方向對換。車道和其方向可能以標誌和誌號標示。您永不可在“X”紅燈下方的車道行車。您可在箭頭綠燈下方的車道行駛。穩定顯示的“X”黃燈表示駕車者應儘快安全地駛離車道。閃光“X”黃燈表示駕車者可使用車道左轉。很可能您將與對向來車共用車道。

## 按形狀和顏色識別標誌

按形狀和顏色識別標誌，以及按字詞、數字或上面的符號識別。

### 標誌顏色

道路標誌的顏色乍看起來可告訴您提供什麼類型的資訊。

#### 紅色

停止、讓路、禁止進入或走錯路



#### 黃色

預告前方狀況的一般警告



#### 白色

標準標誌，如速度限制



#### 橘色

營建和維護工程區域警告



## 綠色

引導資訊，如距離或方向



## 藍色

駕駛人服務



## 褐色

消遣與文化興趣區域



## 標誌形狀

交通標誌的形狀可告訴您標誌的訊息及顏色。在能見度差的情況下（如大霧），您也許只能辨認標誌的形狀。

## 八角形：停止

八角形（八邊）總是表示停止。在停止標誌、停止線、行人穿越道或進入十字路口之前，您必須完全停止。



### 三角形：讓路

放慢速度，或在需要時停止，並讓路給橫越您路徑的車輛。



### 菱形：警告

這些標誌警戒您前方的特殊狀況或危險。您可能須減速，因此做好準備。



### 長方形：禁止或引導

縱向標誌通常用於給予指示或告訴您法規。橫向標誌可說明方向或資訊。



### 五角形：學校與學校穿越道

五角形（五邊）告誡您是學校區並標示學校穿越道。



### 圓形：鐵路警告

黑字黃底僅用於警告前方有鐵路平交道。



## 禁制標誌

### 紅底白字的8邊標誌

「停止」標誌是您在高速公路上看見的唯一一個8邊標誌。當到達停止標誌，您必在停止線處完全停止。如果沒有停止線，在行人穿越道處停止。如果沒有行人穿越道，在進入十字路口之前停止。在啓動之前，您必須讓路給任何車輛或行人。



### 白底紅字的3邊標誌

您將不會在高速公路上看見此形狀的任何其他標誌。當您接近讓路標誌，減慢速度。向左和向右觀看。讓路給行人和車輛。您必須讓路給任何車輛或行人。在讓路給車輛或行人後，在可安全前進前不可行進。



### 白底黑字的長方形（4邊）標誌

這些標誌用於管制交通。這個標誌告訴您所標示的一段高速公路的最高速度限制。



### 其他禁制標誌

還有許多其他禁制標誌。禁制標誌限制停車、人、車輛、重量和車輛類型等。



## 高架車道使用標誌

這些標誌用於需要轉彎時，或准許從十字路口特定車道不依慣例轉彎的時候。



## 高佔用率車輛

這個標誌表示所示車道預留給公車和符合標誌指明最低佔用者數目的車輛。



## 急右轉彎

前方道路右方有一個急轉彎。



## 右彎道

前方右邊有彎道。



## 急右及急左轉彎

前方的道路急轉彎，先向右轉，然後再向左轉。



### 警告交通標誌

大多數警告標誌都是黃底黑字的，而且多是菱形。放慢速度並留意接著可能顯示的其他標誌和號誌。



### 前方停止標誌

減速並準備在前方的停止標誌停止。



### 4向停止

這個標誌表示十字路口有四個「停止」標誌。所有方向的車輛都必須停止。第一個停止的駕車者是第一個離開。其他駕車者必須等待輪到他們。您也可能看見3向、5向或各向的標誌。



### 前方號誌

減速並準備在前方的號誌停止。



### 前方讓路標誌

減速並準備在前方的讓路標誌停止，或調整車輛的速度配合車流。



### 連續彎路

前方的道路蜿蜒，有一連串彎道或轉彎。調整車輛速度。



### 小街

小街從右方進入高速公路。調整車輛速度，以便可看見任何進出小街車輛。



### 交叉路

前方有另一條路與高速公路交接。注意交接交通和禁制標誌或號誌。



### 禁止超車三角旗

三角旗形狀的禁止超車標誌補充禁制標誌「禁止超車」(DO NOT PASS)。三角旗置於道路的左方，指向禁止超車區的開端。



### 出口建議速度

入口或出口的最高安全速度



## 匝道會車

從右方匯入交通就在前方



## 5邊標記用於警告有學校和學校穿越道

菱形標誌警告有行人穿越道。減速，在需要時停止。



## “T” 十字路口

道路在前方結束。減速並準備停止或在轉彎前讓路。



## 建議速度

這是高速公路某一段的最高安全速度，在其他警告標誌之下標明。減慢至所示的建議速度。



## “Y” 十字路口

在前方您必須向右或向左轉彎。減速並留意車流。



## 分道高速公路開始



靠右行車



左方會車



右車道在前方結束



分道車道在前方結束



前方陡峭小山



腳踏車穿越道／腳踏車路徑



## 小心駕駛



道路濕滑，減速 下雨的第一個半小時最危險。



## 高速公路編號標記



## 動物橫越

標誌中所畫的動物在這個地區很常見：留意這種類橫越道路，特別是在晨曦、黃昏和夜間。



## 轉彎信號與緊急信號

您必須使用手勢信號或方向燈，顯示您即將轉彎。換車道或超車時須打轉彎信號。用方向燈告訴後行車可超車是違法的。四向緊急閃光裝置應只用於車輛在高速公路或路肩上合法停止或發生故障的時候。



州際系統有盾牌形狀的公路編號標記。頂部在紅色背景上以白字寫上「INTERSTATE」（州際）的字樣。底部在藍色的背景上以白色的大字寫上公路編號。



美國編號公路 (United States Numbered Routes) (州際公路除外) 的標誌以熟悉的白色美國盾牌作背景，加上黑色的數字。



州公路以白色長方形背景加黑字的標誌標記。



#### 特區公路

DC 295亦稱為Anacostia Freeway，是哥倫比亞特區的高速公路，目前是特區內既不是州際高速公路也不是美國高速公路的唯一編號公路。



筆記：

